2020年富民县款庄镇拖卓村扶贫基础设施建设项目资金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项目单位：富民县款庄镇人民政府

主管部门：富民县款庄镇人民政府

委托部门：富民县财政局

评价机构：昆明景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2021年12月

项目评价小组成员：

评价小组 机构职位	姓名	职务/职称	所属 单位/处室	签字
项目总负责人	王玲	注册会计师/ 高级会计师	昆明景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王玲
技术负责人	石瑞琼	注册会计师		石瑞琼
技术负责人	何叶	注册会计师		何叶
组长	张永翠	会计师		张永翠
成员	邱萍	会计师		邱萍
成员	赵艳	会计师		赵艳
报告撰写人（签字）： 邱萍 2024 年 12月 15日				
评价工作负责人（签字）： 王玲 年 月 日				

目　录

摘　要.....1

一、项目基本情况.....5

（一）项目概况.....5

（二）绩效目标.....8

二、绩效评价工作情况.....9

（一）绩效评价目的.....9

（二）绩效评价工作方案制定过程.....9

（三）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方法.....10

（四）绩效评价实施过程.....12

（五）本次绩效评价的局限性.....13

三、评价结论和绩效分析.....13

（一）评价结论.....13

（二）具体绩效分析.....14

四、成本效益分析.....28

（一）资金使用方向.....29

（二）资金收入和支出结构.....29

（三）项目和资金管理情况.....30

（四）资金使用效果.....30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和建议.....31

六、附件.....32

附件1：重点绩效评价指标体系.....32

附件2：项目基础数据表.....33

附件3：访谈汇总分析报告.....33

附件4：调查问卷分析报告.....33

摘　要

一、项目概况

富民县款庄镇以党的十九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为指引，全面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市、县关于精准扶贫、精准脱贫工作部署。改革创新扶贫体制机制，动员全社会力量参与。坚持精准扶贫、精准脱贫，强化党政同责，一把手负总责的责任制。坚持大扶贫格局，注重扶贫同扶志、扶智相结合。实施乡村振兴战略，重点解决贫困人口增收问题，巩固脱贫成果，不断提高脱贫质量，做到脱真贫、真脱贫。紧扣“两不愁、三保障”和饮水安全要求，逐步改善农村人居环境，切实为人民群众办实事、谋福利。

富民县款庄镇2020年有建档立卡贫困户158户467人，涉及全镇11个村（居）委会，经过历年来的有效扶持款庄镇建档立卡贫困户已于2018年底全部脱贫，但仍然需要落实持续的扶持措施，完善农村基础设施，进一步巩固脱贫成效，防止脱贫户再次返贫。经款庄镇组织人员深入辖区实地调查研究，广泛征求群众意见建议，选择建档立卡贫困户相对集中，基础设施较为薄弱的拖卓村委会拖卓村为项目建设村。

2020年富民县款庄镇拖卓村委会拖卓村扶贫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年初未申报预算，富民县财政局于6月下达专项扶贫资金78.90万元，实际到位78.90万元，支出78.90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

二、评价结论

（一）评分结果

本次运用由项目评价组设计并经相关部门确认的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标准，通过数据采集、现场勘查、现场访谈、问卷调查、数据分析和报告撰写等程序，对2020年富民县款庄镇拖卓村委会拖卓村扶贫基础设施建设绩效进行客观评价，最终评分结果为92.30分，绩效评级为“优”。各部分权重和得分情况见表1:

表1：项目支出绩效评分汇总表

指标	A项目决策	B项目管理	C项目绩效	合计
权重	18分	22分	60分	100分
得分率	94.44%	81.82%	95.50%	92.30%
得分	17	18	57.30	92.30

（二）评价结论

总体来看，2020年富民县款庄镇人民政府拖卓村委会拖卓村扶贫基础设施建设专项资金实施计划制定前制定方案，与县政府相关规划、决策相匹配，预算执行率高，项目实际完成率和及时性等指标完成情况较好。本项目的不足之处在于，未按合同约定条款支付资金、未保留质量保证金。

三、经验、问题和建议

（一）主要经验及做法

1.成立了款庄镇项目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加大项目宣传力

度，广泛征求群众意见，确定项目村，确定项目建设内容及实施方案，负责项目的实施、管理、监督工作。

2.做好项目实施的跟踪检查工作。定期不定期地对项目实施情况和经费使用情况进行跟踪检查，对能实现预期绩效目标的项目予以充分肯定，对进展缓慢，预期绩效目标较差的项目，及时进行协调和提出整改措施，确保项目实施工作正常运行，达到预期绩效目标。进一步健全和完善财务管理制度及内部控制制度，创新管理手段，用新思路、新方法，改进完善财务管理方法。

（二）存在的问题

1.未按合同约定条款支付资金

本项目建筑合同书约定付款条款：按工程进度进行拨款，工程进度付款80%，验收合格后付款至97%，剩余3%作为质量保证金，缺陷责任期限12个月。款庄镇人民政府工程开工时支付款项70万元，付款进度合同总额88.69%，验收合格后支付8.9万元，付款进度合同总额99.96%。款庄镇人民政府未按合同约定条款支付资金，并且未保留3%的质量保证金。不利于在建设工程缺陷责任期内出现的质量问题进行维权。

原因分析：款庄镇人民政府与项目施工单位有其他建设项目。

2.项目监管不到位

本项目合同约定工期为30天，实际施工期90天，并且建筑施

工合同条款中未约定工期延误的违约责任。不利于及时确定违约责任，造成守约方损失。

原因分析：工期遭遇阴雨天气延期，格式合同条款未关注违约责任。

（三）改进措施及建议

1.严格执行投资工程建设项目管理办法。

建议富民县款庄镇人民政府在工程建设项目过程中关注合同约定条款并且严格遵照《款庄镇政府投资工程建设项目管理办法》第十二条关于工程质量保证（保修）金的规定执行，加强款庄镇人民政府投资工程建设项目监督管理工作。

2.建立健全合同管理制度，加强合同监督管理。

建议富民县款庄镇人民政府以后年度建立健全合同管理制度，加强合同管理人员的相关知识培训，对合同条款进行审查，避免合同风险。

2020年富民县款庄镇拖卓村扶贫基础设施建设项目资金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根据《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昆明市本级部门预算绩效自评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昆财绩〔2018〕60号）等有关规定和要求，昆明景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接受富民县财政局委托，于2021年11月12日至2021年12月15日对2020年富民县款庄镇拖卓村扶贫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开展财政重点绩效评价。现将财政重点绩效评价情况报告如下: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1.立项背景及目的

以党的十九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为指引，全面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市、县关于精准扶贫、精准脱贫工作部署。改革创新扶贫体制机制，动员全社会力量参与。坚持精准扶贫、精准脱贫，强化党政同责，一把手负总责的责任制。坚持大扶贫格局，注重扶贫同扶志、扶智相结合。实施乡村振兴战略，重点解决贫困人口增收问题，巩固脱贫成果，不断提高脱贫质量，做到脱真贫、真脱贫。紧扣“两不愁、三保障”和饮水安全要求，逐步改善农村人居环境，切实为人民群众办实

事、谋福利。

根据《中共款庄镇委员会会议纪要》（第六期）为改善拖卓村人民群众生产、生活条件，同意2020年第二批拖卓村村委会拖卓村扶贫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实施方案。

2.项目实施情况

通过对2020年富民县款庄镇拖卓村扶贫基础设施建设项目资金资料进行详细核查、实地勘查核实及与富民县款庄镇人民政府沟通。富民县款庄镇人民政府编制了《富民县款庄镇2020年拖卓村委会拖卓村扶贫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实施方案》，并经《富民县人民政府关于同意2020年第二批7个基础设施和1个环境卫生整治1个环境卫生整治扶贫项目实施方案的批复》（富政复〔2020〕14号）同意实施项目。款庄镇人民政府于2020年4月1日通过发布竞争性谈判公告依法开展2020年富民县款庄镇拖卓村扶贫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政府采购活动，经过评定并公示，中标供应商为云南文诚建筑有限公司，中标金额78.93万元。双方于2020年4月23日签订《建筑工程施工合同》，合同约定：1.拖卓村内道路硬化6750平方米；2.村内人畜饮水管网3800米，合同金额78.93万元；合同工期2020年4月25日-2020年5月25日；付款方式：按工程进度进行拨款，工程进度付款80%，验收合格后付款至97%，剩余3%作为质量保证金，缺陷责任期限12个月。实际竣工时间为2020年9月22日，于2020年11月18日完成拖卓村扶贫基础设施建设验

收工作。2021年5月24日富民县款庄镇人民政府和富民县款庄镇拖卓村民委员会签订《扶贫资产托管协议》、《扶贫资产委托管理协议》，将本项目建设资产移交至富民县款庄镇拖卓村民委员会后续维护及管理。

3.资金来源及使用情况

（1）项目预算与资金来源

该项目资金来源为县级专项资金，根据《中共款庄镇委员会会议纪要》（第六期）、《富民县人民政府扶贫开发办公室 富民县财政局关于下达2020年度第四批扶贫项目资金的通知》（富扶办〔2020〕10号）及富民县款庄镇人民政府提供的收付款凭证等资料，项目资金实际到位78.90万元，到位率100%。

（2）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项目资金实际到位78.90万元，支出78.90万元，无结余，预算执行率100%。

4.组织及管理情况

（1）项目组织情况

2020年富民县款庄镇拖卓村扶贫基础设施建设项目项目由富民县人民政府决策，富民县财政局负责扶贫建设资金的筹集安排和拨付工作，富民县款庄镇人民政府主管。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各部门明确责任，合理分工，密切协作，确保了拖卓村扶贫基础设施建设工作顺利开展。

（2）项目组织实施管理情况

采购方：2020年富民县款庄镇拖卓村扶贫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是富民县款庄镇人民政府根据《富民县人民政府扶贫开发办公室富民县财政局关于下达2020年度第四批扶贫项目资金的通知》（富扶办〔2020〕10号）的要求，对款庄镇拖卓村扶贫基础设施建设的采购及维护工作，按工程进度进行拨款，工程进度付款80%，验收合格后付款至97%，剩余3%作为质量保证金。

主要承接方：云南文诚建筑有限公司，主要工作为实施款庄镇拖卓村扶贫基础设施建设：1.拖卓村内道路硬化6750平方米；2.村内人畜饮水管网3800米，合同金额78.93万元。2020年度工程施工根据签订合同内容实施完毕并验收合格。

（二）绩效目标

完成合同约定款庄镇拖卓村扶贫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内容，项目主管单位富民县款庄镇人民政府考核通过项目文件成果或通过验收等资料，达到考核要求。

（1）预算批复（申报）绩效目标

①产出指标

产出时效：项目工期=30 天

②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改善群众出行条件及饮水安全；受益贫困人口

生态效益：提升村民人居环境

可持续影响：项目使用年限≥10年

③满意度指标

受益贫困人口及周边群众满意度〉=98%。

（2）重点绩效评价调整后的绩效目标

①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改善村民居住条件〉=90%；信息公开情况=100%；促进农村社会经济发展〉=90%；满足环境与发展的需求〉=90%。

②满意度指标

受益对象满意度〉=90%。

二、绩效评价工作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

本次绩效评价的目的在于全面了解2020年度富民县款庄镇拖卓村扶贫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管理过程是否规范、产出目标是否完成以及效果目标是否实现等方面的内容，总结经验，查找不足，为项目在以后年度的开展提供可行性参考建议。在此基础上，重点分析项目预算编制的合理性、成本支出的真实性和控制有效性，以评价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效果，为富民县款庄镇人民政府以后年度编制预算、选择承接主体提供参考依据。

（二）绩效评价工作方案制定过程

1.前期调研

在受托对项目开展绩效评价后，项目评价组及时与富民县款

庄镇人民政府进行沟通，了解项目的基本情况，包括项目实施背景、计划实施内容、预算安排情况、组织实施流程、资金拨付流程等，并收集项目管理制度、资金管理办法、预算明细、目标申报表、记账凭证、发放名册等相关文件资料。

3.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工作方案的设计

根据前期调研结果和对相关文件资料的研读，结合项目计划实施内容，形成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和方案初稿，并就方案的可行性、合理性提交专家进行评审。

（三）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方法

1.绩效评价原则

本次绩效评价遵循以下基本原则:

（1）科学规范。绩效评价注重财政支出的经济性、效率性和有效性，严格执行规定的程序，采用定量与定性分析相结合的方法。

（2）公正公开。绩效评价客观、公正，标准统一、资料可靠，依法公开并接受监督。

（3）绩效相关。绩效评价针对具体支出及其产出绩效进行，评价结果清晰反映支出和产出绩效之间的紧密对应关系。

2.绩效评价方法

本次绩效评价采用的方法是指标评价、数据采集和社会调查。2020年富民县款庄镇拖卓村扶贫基础设施建设项目财政重

点评价指标体系按照逻辑分析法设计，包括项目决策、项目管理、项目绩效三类指标，主要围绕资金使用、项目管理、资源配置等方面，客观分析项目的产出和效果，进而提出完善意见。整个评价架构体现从投入、过程到产出、效果和影响的绩效逻辑路径。指标体系评分所用，需要基础数据表、问卷调查和访谈的支持。为完成绩效指标的分析评价工作，由项目评价组依据指标体系设计了基础数据表、调查问卷和访谈提纲。

基础数据表发放给项目单位协助填报并对数据的真实性负责，项目评价组对数据进行核实确认、汇总分析。为确保评价工作的客观性和科学性，在数据复核过程中发现的项目单位填报的数据与相关资料有差异的，项目组将做进一步深入调查。问卷调查将采用重点抽样的方式进行，选取补贴对象为调查对象，共发放调查问卷100份。同时，采用一对一现场访谈的形式对富民县款庄镇人民政府、拖卓村委会项目相关负责人进行访谈。

在评价过程中还将根据实际需要，应用现场勘察、档案法、市场比较法等获取的相应数据，设计评价模型进行定量分析评价，处理数据。

2.研究文件

在对项目概况初步了解后，组织项目组成员对收集到的文件资料进行研读，并查阅与项目实施密切相关的规章制度、文件规定，力求获取对项目全方位地了解。根据富民县财政局的要求，

结合项目特点，形成项目评价的总体思路。

（四）绩效评价实施过程

项目评价组严格按照工作方案中确定的评价思路，通过研读相关文件资料、填写基础数据表格、问卷调查、访谈等方法收集相关数据。具体实施过程如下：

1.数据填报和采集

2021 年 12 月，项目评价组就所需采集的数据与富民县款庄镇人民政府进行沟通，并赴现场收集项目资金使用情况、目标完成情况、项目管理制度与执行情况及效果实现情况等相关资料，所有数据经核查后汇总，详见附件 2。

2.社会调查

根据工作方案中确定的调查对象、调查内容和抽样方式，2021 年 12 月，项目评价组以问卷调查的形式开展满意度调查，共发放问卷 100 份，实际有效回收 98 份，有效回收率 98%。根据问卷调查结果，项目评价组撰写了社会调查问卷汇总分析报告，详见附件 4。

2021 年 11 月，项目评价组采用一对一现场访谈的形式对富民县款庄镇人民政府项目相关负责人进行了访谈，了解了项目组织、实施和管理的具体情况，并根据访谈情况撰写了访谈汇总分析报告，详见附件 3。

3.数据分析及撰写报告

2020年12月，项目组根据绩效评价的原理和富民县财政局的要求，对采集的数据进行甄别、分析；同时，提炼结论、撰写报告，并与富民县款庄镇人民政府保持充分的沟通，确保每个观点均有理有据后，形成最终的绩效评价报告。

（五）本次绩效评价的局限性

我们采用多种方式综合验证保证了绩效评价的真实、合理性，并最大限度地获取了充分、适当的评价依据，但我们只能针对抽查的部分群众发放问卷调查，最终掌握群众的满意度，问卷调查主要为通过随机选择部分目标样本进行调查，因此可能无法代表所有人的意愿。

三、评价结论和绩效分析

（一）评价结论

1.评价结果

本次运用由项目评价组设计并经相关部门确认的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标准，通过数据采集、问卷调查及访谈，对2020年富民县款庄镇拖卓村扶贫基础设施建设项目补助资金进行客观评价，最终评分结果为92.30分，绩效评级为“优”。各部分权重和绩效分值详见表2。

表2：项目绩效评分汇总表

指标	A项目决策	B项目管理	C项目绩效	合计
权重	18分	22分	60分	100分

指标	A项目决策	B项目管理	C项目绩效	合计
得分率	94.44%	81.82%	95.50%	92.30%
得分	17	18	57.30	92.30

2.主要绩效

2020年富民县款庄镇人民政府为完成拖卓村扶贫基础设施建设，安排项目预算金额78.90万元，全年合计支出78.90万元，无结余，预算执行率100%。

为更好的完成拖卓村扶贫基础设施建设，富民县款庄镇人民政府通过委托专业的建筑公司进行建设，受托方云南文诚建筑有限公司按照合同约定，根据富民县款庄镇人民政府的要求进行拖卓村扶贫基础设施建设，并达到预期施工要求。总体上，项目完成情况较好。

（二）具体绩效分析

本部分从项目决策、项目管理、项目绩效三方面对该项目工作进行打分。

1.项目决策

A类项目决策类指标，包括项目立项和项目目标两方面的内容，由5个三级指标构成，共细化分解为10个四级指标。指标权重18分，实际得分18分，得分率100%。

（1）A1.项目立项

主要考察项目实施与部门战略目标的匹配性，项目立项是否

符合县政府的相关规划要求，是否与部门职责相适应，以及项目的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各指标业绩值和实际得分详见表3:

表3：项目立项类指标评分表

指标名称	指标权重	业绩值	实际得分
A11.与部门中长期规划目标适应性			
A111.与部门中长期规划目标匹配性	1	100%	1
A12.立项依据充分性			
A121.与县政府相关规划、决策匹配性	2	100%	2
A122.与部门职责适应性	1	100%	1
A13.项目立项规范性			
A131.前期调研情况	2	100%	2
A132.立项程序规范性	2	100%	2
小计	8		8

A11.与部门中长期规划目标适应性

A111.与部门中长期规划目标匹配性：党的十九大提出乡村振兴战略，而改善农村人居环境，建设美丽宜居乡村，是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的一项重要任务。该项目实施与部门中长期规划目标相适应。

该项指标满分为1分，根据评分标准得1分。

A12.立项依据充分性

A121.与县政府相关规划、决策匹配性：根据《中共款庄镇委员会会议纪要》（第六期）明确要求，“两不愁、三保障”和饮水安全要求，逐步改善农村人居环境，切实为人民群众办实事、

谋福利。2020年富民县款庄镇拖卓村扶贫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与县政府相关规划、决策相匹配。

该项指标满分为2分，根据评分标准得2分。

A122.与部门职责适应性：富民县款庄镇人民政府的部门职责之一是“制定和组织实施镇村建设规划，保护和改善生活环境和生态环境”。该项目主要是拖卓村扶贫基础设施建设，与部门主要职责相适应。

该项指标满分为1分，根据评分标准得1分。

A13.项目立项规范性

A131.前期调研情况：按照《富民县人民政府扶贫开发办公室富民县财政局关于下达2020年度第四批扶贫项目资金的通知》（富扶办〔2020〕10号），同意追加拖卓村扶贫基础设施建设项目资金78.90万元，该项目经过集体决策。

该项指标满分为2分，根据评分标准得2分。

A132.立项程序规范性：该项目在立项时向富民县人民政府提交建设方案，根据《富民县人民政府关于同意2020年第二批7个基础设施和1个环境卫生整治1个环境卫生整治扶贫项目实施方案的批复》（富政复〔2020〕14号）及《富民县人民政府扶贫开发办公室富民县财政局关于下达2020年度第四批扶贫项目资金的通知》（富扶办〔2020〕10号）下达拖卓村扶贫基础设施建设项目资金78.90万元，项目立项符合规定。

该项指标满分为2分，根据评分标准得2分。

（2）A2.项目目标

主要考察所设定的项目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完整且与预算相匹配，细化分解的绩效指标是否与绩效目标相适应。各指标业绩值和实际得分详见表4。

表 4：项目目标类指标评分表

指标名称	指标权重	业绩值	实际得分
A21.绩效目标设定的合理性			
A211.绩效目标相关性	2	100%	2
A212.绩效目标完整性	2	100%	2
A213.目标与预算的匹配性	2	100%	2
A22.绩效指标设定的明确性			
A221.指标细化分解情况	2	100%	2
A222.指标与目标的匹配性	2	100%	2
小计	10		10

A21.绩效目标设定的合理性

A211.绩效目标相关性：根据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该项目确定的绩效目标为“1.村内入户道路硬化总面积：6750平方米，厚0.15米。C30混凝土，含道路平整及5CM碎石垫层，挡墙建设15立方米；2.村内人畜饮水管网架设3800米。”，与事业发展规划相适应。

该项指标满分为2分，根据评分标准得2分。

A212.绩效目标完整性：根据绩效目标申报表和项目实施内容，该项目编制的产出数量指标、产出质量指标、产出时效指标、

绩效目标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基本能够反映预期的产出和效果。能够完整的项目预期实现目标。

该项指标满分为2分，根据评分标准得2分。

A213.目标与预算的匹配性：富民县款庄镇人民政府根据项目的和工作内容梳理了项目绩效目标，并上报富民县财政局，该项目2020年度年中申请资金78.90万元，根据《中共款庄镇委员会会议纪要》（第六期）、《富民县人民政府扶贫开发办公室富民县财政局关于下达2020年度第四批扶贫项目资金的通知》（富扶办〔2020〕10号）下达拖卓村扶贫基础设施建设资金78.90万元。

该项指标满分为 2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2 分。

A22.绩效指标设定的明确性

A221.指标细化分解情况：根据填报的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产出指标方面设置了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效益指标设置了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设置了服务对象满意度≥98%，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明细、清晰、可衡量。

该项指标满分为2分，根据评分标准得2分。

A222.指标与目标的匹配性：根据填报的《绩效目标申报表》、《2020年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指标评分表》，绩效指标体系不一致，无法判断项目绩效目标达成效果和各阶段工作完成情况比较，不

能提供下一步工作的直观数据。

该项指标满分为2分，根据评分标准得1分。

2.项目管理

项目管理类指标包括投入管理、财务管理和项目实施三方面内容，由9个三级指标构成，共细化分解为14个四级指标。指标权重22分，实际得分18分，得分率81.82%。

（1）B1.投入管理

主要考察项目预算编制是否合理，预算调整是否符合规定，以及预算执行情况。各指标的业绩值和绩效分值详见表5。

表 5：投入管理类指标评分表

指标名称	指标权重	业绩值	实际得分
B11.预算编制合理性			
B111.项目资金预算编制合理性	1	100%	1
B12.预算资金到位情况			
B121.项目资金到位率	2	100%	2
B122.项目资金到位及时率	1	100%	1
B13.预算执行率			
B131.项目资金预算执行的进度	1	0	0
小计	5		4

B11.预算编制合理性

B111.项目资金预算编制合理性：本项目为年中追加项目。

该项指标满分为1分，根据评分标准得1分。

B12.预算资金到位情况

B121.项目资金到位率：根据《中共款庄镇委员会会议纪要》

（第六期）、《富民县人民政府扶贫开发办公室 富民县财政局关于下达2020年度第四批扶贫项目资金的通知》（富扶办〔2020〕10号）及收入凭证，安排该项目资金78.90万元，实际到位78.90万元，资金到位率100%。

该项指标满分为2分，根据评分标准得2分。

B122.项目资金到位及时率：根据富民县款庄镇人民政府提供的记账凭证及项目评价组对资金到位情况进行现场勘查核实，富民县财政局按照《富民县人民政府扶贫开发办公室 富民县财政局关于下达2020年度第四批扶贫项目资金的通知》（富扶办〔2020〕10号）将资金划拨给富民县款庄镇人民政府，实际到位78.90万元，且未影响项目进度。

该项指标满分为1分，根据评分标准得1分。

B13.预算执行率

B131.项目资金预算执行的进度：根据请款批复、支付指令、原始凭证等资料，该项目预算资金78.90万元，来源为县级财政资金，截至2020年12月31日，富民县款庄镇人民政府实际支出78.90万元，但资金未按合同约定支付。

该项指标满分为1分，根据评分标准得0分。

（2）B2.财务管理

主要考察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预算批复的用途，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

使用的规范性和安全性；项目的财务制度是否健全、完善、有效，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管理制度对资金规范、安全运行的保障情况；资金拨付程序是否完整，财务制度是否有效执行，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监控的有效性。各指标的业绩值和实际得分详见表6。

表 6：财务管理类指标评分表

指标名称	指标权重	业绩值	实际得分
B21.资金使用情况			
B211.资金使用合规性	2	100%	2
B22.资金管理制度健全性			
B221.项目资金管理制度或办法健全性	1	100%	1
B23.财务监控有效性			
B231.资金拨付程序完整性	1	100%	1
B232.财务制度执行有效性	1	0	0
小计	5		4

B21.资金使用情况

B211.资金使用合规性：通过查阅2020年富民县款庄镇拖卓村扶贫基础设施建设项目资金请款批复、支付指令、原始凭证、银行转账凭证等资料，该项目资金使用均符合预算批复和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用途和支出范围，未发现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该项指标满分为2分，根据评分标准得2分。

B22.资金管理制度健全性

B221.项目资金管理制度或办法健全性：富民县款庄镇人民政府有健全的项目资金管理制度。

该项指标满分为1分，根据评分标准得1分。

B23.财务监控有效性

B231.资金拨付程序完整性：富民县财政局将资金划拨给富民县款庄镇人民政府，富民县款庄镇人民政府将资金及时支付至云南文诚建筑有限公司对公账户。富民县款庄镇人民政府专款专用，并按照财务管理制度规定执行，对项目资金的拨付流程进行了有效地控制。通过查阅相关的申请审批材料，资金拨付各环节程序完整。

该项指标满分为1分，根据评分标准得1分。

B232.财务制度执行有效性：项目评价组通过现场评价，结合现场访谈以及查阅项目资金支出情况，经核实项目资金建立专账和单独核算，但未按项目资金管理制度保留3%质量保证金。

该项指标满分为1分，根据评分标准得0分。

（3）B3.项目实施

主要考察富民县款庄镇人民政府相关管理制度、措施是否健全，是否有效执行，绩效管理执行是否规范。各指标的业绩值和实际得分详见表7。

表 7：项目实施类指标评分表

指标名称	指标权重	业绩值	实际得分
B31.项目实施方案健全性			
B311.项目实施单位实施方案健全性	2	100%	2
B312.管理方监管措施健全性	2	100%	2

指标名称	指标权重	业绩值	实际得分
B32.项目管理制度执行有效性			
B321.项目招投标制执行规范性	2	100%	2
B322.绩效管理规定执行规范性	2	40%	0.8
B323.台账记录规范性	2	100%	2
B33.项目实施档案管理规范性			
B331.项目工程合同执行规范性	2	60%	1.2
小计	12		10

B31.项目实施方案健全性

B311.项目实施单位管理制度健全性：为规范和监督该项目的实施，富民县款庄镇人民政府制定《款庄镇政府投资工程建设项目管理办法》，明确项目的工作任务，按照工作职责，各部门、各单位明确责任、密切协作，为项目顺利实施提供保障。

该项指标满分为2分，根据评分标准得2分。

B312.管理方监管措施健全性：富民县款庄镇人民政府按照《款庄镇政府投资工程建设项目管理办法》规定对项目进行监管措施，档案存档管理、规范项目资金管理、监督资金规范使用等工作。

该项指标满分为2分，根据评分标准得2分。

B32.项目管理制度执行有效性

B321.项目招标制执行规范性：富民县款庄镇人民政府通过公开竞争性谈判程序依法开展2020年富民县款庄镇拖卓村扶贫基础设施建设项目项目政府采购活动，经过评定并公示中标供应

商。项目招投标制执行规范。

该项指标满分为2分，根据评分标准得2分。

B322.绩效管理规定执行规范性：富民县款庄镇人民政府项目支出绩效运行跟踪表和绩效自评报告的绩效指标体系不一致，无法判断项目绩效目标达成效果和各阶段工作完成情况比较，不能提供下一步工作的直观数据。

该项指标满分为2分，根据评分标准得1.2分。

B323.台账记录规范性：项目评价组通过查阅项目单位提供的相关资料及现场勘察，富民县款庄镇人民政府方面台账资料管理规范有序，符合管理办法要求。

该项指标满分为 2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2 分。

B33.项目实施档案管理规范性

B331.项目工程合同执行规范性：项目评价组通过查阅项目单位提供的付款凭证、验收资料，富民县款庄镇人民政府按照合同要求和财务管制制度规定支付资金、项目验收。项目工程未按合同约定 30 天内完工。

该项指标满分为 2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1.2 分。

3.项目绩效

项目绩效指标包括项目产出和项目效益两方面内容，由7个三级指标构成，共细化分解为11个四级指标。权重分60分，实际得分57.30分，得分率95.50%。

（1）C1.项目产出

该部分主要考察该项目的产出数量、产出时效、产出质量等三部分内容。各指标的业绩值和实际得分详见表8。

表 8：项目产出类指标评分表

指标名称	指标权重	业绩值	实际得分
C11.产出数量			
C111.入户道路平整及C30混凝土硬化完成率	5	100%	5
C112.拖卓村人畜饮水管网架设完成率	5	100%	5
C12.产出质量			
C121入户道路平整及C30混凝土硬化验收合格率	6	100%	6
C122.拖卓村人畜饮水管网架设验收合格率	6	100%	6
C13.产出时效			
C131.项目完成及时率	4	32.50%	1.3
C14.产出成本			
C141.成本节约率	4	100%	4
小计	33		27.30

C11.产出数量

C111.入户道路平整及C30混凝土硬化完成率：通过项目评价组审阅采购合同、验收报告及现场勘察，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入户道路平整及C30混凝土硬化6750平方米已完成并且验收合格。

该项指标满分为 5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5 分。

C112.拖卓村人畜饮水管网架设完成率：通过项目评价组审阅采购合同、验收报告及现场勘察，截至2020年12月31日，拖卓村人畜饮水管网架设3800米已完成并且验收合格。

该项指标满分为 5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5 分。

C12.产出质量

C121.入户道路平整及C30混凝土硬化验收合格率：通过项目评价组审阅采购合同、验收报告及现场勘察，截至2020年12月31日，C30混凝土硬化6750平方米已全部完成，验收合格率100%。

该项指标满分为6分，根据评分标准得6分。

C122.拖卓村人畜饮水管网架设验收合格率：项目评价组通过访谈及现场勘查了解到、拖卓村人畜饮水管网架设3800米，验收合格率100%。

该项指标满分为6分，根据评分标准得6分。

C13.产出时效

C131.项目完成及时率：项目评价组通过审阅实施方案、验收报告及访谈和调查问卷，拖卓村扶贫基础设施建设合同约定工期30天，实际工期90天。

该项指标满分为4分，根据评分标准得1.3分。

C14.产出成本

C141.完成项目计划工作目标的实际节约成本与计划成本的比率，反映和考核项目的成本节约程度：项目评价组通过审阅实

施方案、项目合同、收付款凭证等资料，项目按申报资金完成。

该项指标满分为4分，根据评分标准得4分。

（2）C2.项目效益

项目效益类指标包括社会效益和满意度两部分内容，主要反映通过项目的实施，项目社会效益、可持续性、公众满意度等问题。各指标的业绩值和实际得分详见表9。

表 9：项目绩效类指标评分表

指标名称	指标权重	业绩值	实际得分
C21.社会效益			
C211.改善村民居住条件	5	100%	5
C212.信息公开情况	5	100%	5
C213.促进农村社会经济发展	5	100%	5
C22.可持续性			
C221.满足环境与发展的需求	5	100%	5
C23.公众满意度			
C231.拖卓村村民对修建道路、建立饮水管网满意度	10	100%	10
小计	30	100%	30

C21.社会效益

C211.改善村民居住条件：采用社会调查方式，反映项目实施后，拖卓村村民居住条件改善情况，通过问题2、3、4的综合平均分10分，100%的社会公众认为村民居住条件有显著改善。

该项指标满分为5分，根据评分标准得5分。

C212.信息公开情况：富民县款庄镇人民政府按照《款庄镇

政府投资工程建设项目管理办法》相关规定，在拖卓村及时公开了2020年拖卓村扶贫基础设施建设情况。

该项指标满分为5分，根据评分标准得5分。

C213.促进农村社会经济发展：采用社会调查方式，反映项目实施后是否带动拖卓村的经济发展，抽查的98个受益对象中，通过项目的实施，认为经济增加的88人，89.80%的社会公众认为防空知识有所增加。

该项指标满分为5分，根据评分标准得5分。

C22.可持续性

C221.满足环境与发展的需求：采用社会调查方式，反映项目实施后，对环境与发展是否有明显促进作用，抽查的98个受益对象中，通过项目的实施，觉得符合95人，一般的3人，96.94%的社会公众认为对提高社会安全感有明显促进作用。

该项指标满分为5分，根据评分标准得5分。

C23.收益人群满意度

C231.拖卓村村民对修建道路、建立饮水管网满意度：根据问卷调查结果统计，拖卓村村民对项目实施的满意度为98.47%。

该项指标满分为10分，根据评分标准得10分。

四、成本效益分析

为加强2020年富民县款庄镇拖卓村扶贫基础设施建设项目费用成本分析，控制和降低公共成本，节约财政资源，结合富民

县财政局对本次评价提出的重点和要求，核查资金成本的真实性和合理性，分析成本控制的有效性，从而为以后年度预算编制提供参考，特对本项目2020年富民县款庄镇拖卓村扶贫基础设施建设项目补助资金的资金节约情况进行调查分析。

（一）资金使用方向

根据《中共款庄镇委员会会议纪要》（第六期）、《富民县人民政府扶贫开发办公室 富民县财政局关于下达2020年度第四批扶贫项目资金的通知》（富扶办〔2020〕10号）及富民县款庄镇人民政府提供的收付款凭证、记账凭证等资料，该资金主要用于富民县款庄镇拖卓村扶贫基础设施建设资金，符合专项资金使用范围。

（二）资金收入和支出结构

富民县款庄镇人民政府根据项目实施方案和《建筑工程施工合同》年中申请富民县款庄镇拖卓村扶贫基础设施建设资金，资金来源为县级财政资金。根据《关于请求给予安排2020年富民县款庄镇拖卓村扶贫基础设施建设项目项目经费的请示》（富建请〔2020〕28号），安排2020年富民县款庄镇拖卓村扶贫基础设施建设项目资金78.90万元，实际到位78.90万元，项目资金实际支出78.90万元，执行进度为100%，预算资金使用情况明细如下：

支付云南文诚建筑有限公司富民县款庄镇拖卓村扶贫基础设施建设工程款78.90万元。

（三）项目和资金管理情况

1.项目管理情况

富民县住房城乡建设局编制了《2020年富民县款庄镇拖卓村扶贫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方案》，并经《富民县人民政府关于同意2020年富民县款庄镇拖卓村扶贫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方案的批复》（富政复〔2019〕28号）同意实施项目。按照相关工作程序完成了招标工作，并签订了《建筑工程施工合同》，施工过程中，未严格按照《款庄镇政府投资工程建设项目管理办法》进行项目的管理，一是未按合同约定比例支付款项，二是未保留质量保证金，三是工期延期完成。

2.资金管理情况

富民县款庄镇人民政府按照合同约定和验收报告将资金及时支付项目承接方银行账户。项目资金使用符合资金批复的用途，专款专用、拨款申请、审批手续完整。经项目评价组进行现场勘查，通过查阅资金的账务明细，综合了解资金的使用情况，审核支出的合理合法性和原始凭证的真实性，均符合财务管理办法。

（四）资金使用效果

通过实施该项目，稳步提高项目村群众生活质量，确保贫困人口收入水平稳定增加，巩固脱贫成效，加快乡村振兴和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步伐；增强群众自身发展意识和建设家园能力；进

一步改变党委、政府在群众中的形象，改善干群关系，维护社会稳定。

实施道路硬化后，基础设施得到有效改善，彻底清除村内“五堆”，革除乱堆乱放现象，确保村内环境卫生干净整洁。潜移默化改变村民陋习，促进生态环境得到进一步改善，人居环境进一步提升。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和建议

（一）主要经验及做法

1.成立了款庄镇项目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加大项目宣传力度，广泛征求群众意见，确定项目村，确定项目建设内容及实施方案，负责项目的实施、管理、监督工作。

2.做好项目实施的跟踪检查工作。定期不定期地对项目实施情况和经费使用情况进行跟踪检查，对能实现预期绩效目标的项目予以充分肯定，对进展缓慢，预期绩效目标较差的项目，及时进行协调和提出整改措施，确保项目实施工作正常运行，达到预期绩效目标。进一步健全和完善财务管理制度及内部控制制度，创新管理手段，用新思路、新方法，改进完善财务管理方法。

（二）存在的问题

1.未按合同约定条款支付资金

本项目建筑合同书约定付款条款：按工程进度进行拨款，工程进度付款80%，验收合格后付款至97%，剩余3%作为质量保证

金，缺陷责任期限12个月。款庄镇人民政府工程开工时支付款项70万元，付款进度合同总额88.69%，验收合格后支付8.90万元，付款进度合同总额99.96%。款庄镇人民政府未按合同约定条款支付资金，并且未保留3%的质量保证金。不利于在建设工程缺陷责任期内出现的质量问题进行维权。

2.项目监管不到位

本项目合同约定工期为30天，实际施工期90天，并且建筑施工合同条款中未约定工期延误的违约责任。不利于及时确定违约责任，造成守约方损失。

（三）改进措施及建议

1.严格执行投资工程建设项目管理办法。

建议富民县款庄镇人民政府在工程建设项目过程中关注合同约定条款并且严格遵照《款庄镇政府投资工程建设项目管理办法》第十二条关于工程质量保证（保修）金的规定执行，加强款庄镇人民政府投资工程建设项目监督管理工作。

2.建立健全合同管理制度，加强合同监督管理。

建议富民县款庄镇人民政府以后年度建立健全合同管理制度，加强合同管理人员的相关知识培训，对合同条款进行审查，避免合同风险。

六、附件

附件1：重点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附件2：项目基础数据表

附件3：访谈汇总分析报告

附件4：调查问卷分析报告

昆明景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2021年12月15日

附件：

1.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2020年富民县款庄镇拖卓村扶贫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标准分值	评价得分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数据来源
A.项目决策（18%）	A1.项目立项（8%）	A11.与部门中长期规划目标适应性	A111.与部门中长期规划目标匹配性	1	1	考察项目与部门中长期目标是否匹配	匹配，得满分；不匹配，不得分	部门中长期规划目标
		A12.立项依据充分性	A121.与县政府相关规划、决策匹配性	2	2	考察项目是否符合县政府相关发展规划和政府决策	符合，得满分；不符合，不得分。	市政府相关规划、决策、批复
			A122.与部门职责适应性	1	1	考察项目是否与部门职责密切相关	是，得满分；否，不得分。	部门职责文件
		A13.项目立项规范性	A131.前期调研情况	2	2	考察项目立项是否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集体决策等	是，得满分；否，不得分。	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集体决策等
			A132.立项程序规范性	2	2	考察项目的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是，得满分；否，不得分。	立项申请、批复文件
	A2.项目目标（10%）	A21.绩效目标设定的合理性	A211.绩效目标相关性	2	2	考察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与事业发展规划相关。	是，得满分；否，不得分。	绩效目标申报表、部门规划、年度工作目标
			A212.绩效目标完整性	2	2	考察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完整地反应预期产出和效果	是，得满分；否，不得分。	绩效目标申报表、年度工作目标、立项申请、批复文件
			A213.目标与预算的匹配性	2	2	考察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与年度预算相匹配。	是，得满分；否，不得分。	绩效目标申报表、立项申请、批复文件
		A22.绩效指标设定的明确性	A221.指标细化分解情况	2	2	考察是否将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清晰、可衡量的绩效指标。	是，得满分；否，不得分。	绩效目标申报表、立项申请、批复文件
			A222.指标与目标的匹配性	2	1	考察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与年度工作任务相对应。	是，得满分；否，不得分。	绩效目标申报表、年度工作任务
	B1.投入管理（5%）	B11.预算编制合理性	B111.项目资金预算编制合理性	1	1	考察预算编制是否充分、合理的预计项目支出并完整反应	合理得满分；存在一项不合理，扣0.5分，扣完为止	预算分析、预算批复
		B12.预算资金到位情况	B121.项目资金到位率	2	2	项目资金到位率=（各级到位资金/项目计划总投入资金）×100%，检查各级计划投入资金是否及时、足额、准确落实到位	若资金到位率为100%，得满分；若资金未全部到位，则用实际资金到位率×分值计算得分	项目各级资金实际到位情况
			B122.项目资金到位及时率	1	1	项目资金到位及时率=（及时到位资金/应到位财政资金）×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落实的及时性程度	若资金到位及时，得满分；未及时到位但未影响项目进度，得50%的分值；未及时到位并影响项目进度，不得分	项目各级资金实际到位情况
		B13.预算执行率	B131.项目资金预算执行的进度	1	0	考察项目预算实际执行进度是否符合预算规定的进度。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金额/项目预算金额×100%	预算执行率95%以上，得满分；低于95%，每下降1%扣权重的1%；预算执行率60%以下，不计分。	绩效目标申报表、支付指令、合同、财务凭证

2020年富民县款庄镇拖卓村扶贫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标准分值	评价得分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数据来源
B.项目管理（22%）	B2.资金管理（5%）	B21.资金使用情况	B211.资金使用合规性	2	2	考察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预算批复的用途，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资金使用是否合规	合规，得满分；存在一项不合规，不得分	绩效目标申报表、支付指令，合同、财务会计凭证
		B22.资金管理制度健全性	B221.项目资金管理制度或办法健全性	1	1	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项目资金管理办法，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管理制度对资金规范、安全运行的保障情况	a.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资金管理办法； b.资金管理办法是否符合相关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 c.是否存在需要完善的风险控制环节。 符合所有条件，得满分；一项不符合，扣1分，扣	财务管理制度、资金管理制度或办法
		B23.财务监控有效性	B231.资金拨付程序完整性	1	1	考察资金拨付是否具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是否符合相关制度规定。	资金拨付申请、审批手续完整，得满分；存在一例手续不完整，不得分。	支付申请单、支付指令
			B232资金管理制度执行有效性	1	0	考察项目单位是否严格按照规定建立专账，单独核算，是否存在违反相关财务管理制度的情况。	不存在，得满分；存在1例，不得分。	财务管理制度、访谈、会计凭证
	B3.项目实施（10%）	B31.项目实施方案健全性	B311.项目单位实施方案健全性	2	2	项目实施单位为保障项目顺利实施制订的与项目直接相关的实施方案是否健全、完善和有效。	制订相关制度、实施方案或采取措施，得满分；实施方案不完善或者措施不明确，得权重的60%；没有相关实施方案或措施，不得分。	项目实施单位管理制度、实施方案、访谈、现场调查
			B312.管理方监管措施健全性	2	2	考察项目主管部门为保障项目顺利实施采取的监管措施是否明确，是否存在需要完善的风险控制环节。	监管措施明确、完善，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日常管理工作台账、访谈、现场调查
		B32.项目管理制度执行有效性	B321.项目招标执行规范性	2	2	是否严格按《招投标法》、《昆明市工程建设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对项目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进行招投标工作，并一次性招标成功，保证项目正常实施，用以考核项目建设招投标执行情况	若严格按规定对工程建设项目进行招投标，并保证项目正常实施，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项目招投标执行情况、访谈、现场调查
			B322.绩效管理规定执行规范性	2	0.8	用以考察项目单位是否严格按照绩效管理规定对预算资金支出情况开展绩效自评和绩效跟踪监控，及时掌握项目绩效目标实现情况	全部执行到位，得满分；只开展绩效自评或绩效跟踪监控，扣除权重的60%；执行不到位，不得分	项目实施台账及相关档案、现场调查
			B323.台账记录规范性	2	2	考察项目实施过程中的相关系统维护是否到位，并符合要求。	规范，得满分；部分规范，得权重的50%；不规范，不得分。	台账记录、支付凭证
		B33.项目实施档案管理规范性	B331.项目工程合同执行规范性	2	1.2	是否严格按规定实施项目，用以考核项目监督执行情况	有效执行，得满分；部分执行，得权重的60%；未执行，不得分。	项目工程执行情况、访谈、现场调查
		C11.产出数量	C111.入户道路平整及C30混凝土硬化完成率	5	5	考察拖卓村道路C30混凝土硬化6750平方米完成情况	全部项目按照合同完成，得满分；入户道路硬化6750平方米，按完成率得分。评价得分=实际完成率×标准分值	合同资料、道路硬化施工资料、现场调查

2020年富民县款庄镇拖卓村扶贫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标准分值	评价得分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数据来源
C.项目绩效（60%）	C1.项目产出（30%）		C112.拖卓村人畜饮水管网架设完成率	5	5	考察拖卓村人畜饮水管网3800米完成情况	全部项目按照合同完成，得满分；饮水管网3800米完成情况，按完成率得分。评价得分=实际完成率×标准分值	合同资料、饮水管网施工资料、现场调查
		C12.产出质量	C121.入户道路平整及C30混凝土硬化验收合格率	6	6	考察拖卓村道路C30混凝土硬化6750平方米验收合格情况	验收合格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道路硬化验收资料、现场调查
			C122.拖卓村人畜饮水管网架设验收合格率	6	6	考察拖卓村人畜饮水管网3800米验收合格情况	验收合格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饮水管网验收资料、现场调查
		C13.产出时效	C131.项目完成及时率	4	1.3	考察项目实际完成时间，项目实施单位完成该项目实际所耗用的时间．计划完成时间按照项目实计划或相关规定完成该项目所需的时间．及时率=[（计划完成时间-实际完成时间）/计划完成时间]×100%	评价得分=及时率×标准分值	合同协议、验收资料、现场调查等
		C14.产出成本	C141.成本节约率	4	4	考察项目实际成本：项目实施单位如期、保质、保量完成既定工作目标实际所耗费的支出。完成项目计划工作目标的实际节约成本与计划成本的比率，反映和考核项 目的成本节约程度	全部符合，得满分；部分按照，得权重的50%；不符合，不得分。	合同协议、验收资料、现场调查等
C.项目绩效	C2.项目绩效（30%）	C21.社会效益	C211.改善村民居住条件	5	5	考察拖卓村村民在项目实施后对出行条件和饮水安全的改善	根据问卷调查问题2、3、4进行考核，综合得分90%以上村民认为项目实施后改善居住条件得满分；否则，每下降1%扣除权重的5%，扣完为止	受益对象满意度调查分析报告、问卷调查结果
			C212.信息公开情况	5	5	考察项目实施后是否按文件要求执行全面推行公告公示制度	①按规定内容公开预决算信息、绩效信息及其他信息，得0.5分；②按规定时限公开预决算信息、绩效信息及其他信息，得0.5分。③各处室、下属单位等信息共享，得1分。	信息公开、信息共享情况
			C213.促进农村社会经济发展	5	5	考察项目实施后对拖卓村经济发展结构改善效果是否明显	根据问卷调查问题6进行考核，90%以上村民认为项目实施后商业实体和人流量量增多得满分；否则，每下降1%扣除权重的5%，扣完为止	受益对象满意度调查分析报告、问卷调查结果
		C22.可持续性	C221.满足环境与发展的需求	5	5	考察扶贫基础建设工作，对满足环境与发展是否有明显促进作用	根据问卷调查问题5进行考核，90%以上村民认为项目实施后商业实体和人流量量增多得满分；否则，每下降1%扣除权重的5%，扣完为止	受益对象满意度调查分析报告、问卷调查结果
		C23.收益人群满意度	C231.拖卓村村民对修建道路、建立饮水管网满意度	10	10	对扶贫基础建设实施满意度=（对扶贫基础建设实施后满意的人数/调查样本总人数）×100%	根据问卷调查问题7进行考核，90%以上村民认为对扶贫基础设施项目实施得满分；否则，每下降1%扣除权重的5%，扣完为止	受益对象满意度调查分析报告、问卷调查结果
合计	100%			100	92.3			

附件2—1:

项目执行情况明细表

序号	主管部门	项目单位	项目名称	项目属性	项目起止时间	项目完成情况描述	当年目标是否完成	备注
1	富民县款庄镇人民政府	富民县款庄镇人民政府	2020年富民县款庄镇拖卓村扶贫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新增项目	2020.01—2020.12	1.拖卓村道路C30混凝土硬化6750平方米完成并验收合格　　2.拖卓村人畜饮水管网3800米完成并验收合格	2020年9月完成并验收合格投入使用	无结余

附件2—2

项目资金到位及使用情况明细表

单位：元

序号	主管部门	项目单位	项目名称	上年结转	年初预算	调整（追加或追减）	实际到位资金						实际支出资金	资金结余情况	资金使用率	备注
							合计	转移支付资金	县（区）级资金	银行贷款	企业自筹	其他				
合计数						789,000.00	789,000.00	789,000.00					789,000.00	0.00	100.00%	
1	富民县财政局	富民县款庄镇人民政府	2020年富民县款庄镇拖卓村扶贫基础设施建设项目资金			789,000.00	789,000.00	789,000.00					789,000.00	0.00	100.00%	

附件2-3

富民县款庄镇拖卓村扶贫基础设施建设支出明细表

品（项目）名	规格	数量	计量单位	预算单价（元）	金额（元）
入户道路硬化	长2700米、均宽2.5米厚0.15米	6750	平方米	100.00	675,000.00
C30混凝土	道路挡土长50米、均高1米、厚0.3米	15	平方米	400.00	6,000.00
架设DN40主管		1600	米	40.00	64,000.00
架设DN20分户管		2200	米	20.00	44,000.00
小计					789,000.00

附件3:

2020年富民县款庄镇拖卓村扶贫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支出访谈汇总分析报告

本次重点绩效评价访谈旨在通过与富民县款庄镇人民政府项目相关负责人、拖卓村委会相关人员进行沟通，了解2020年富民县款庄镇拖卓村扶贫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支出实施背景、项目组织、实施和管理等相关情况，总结项目实施过程中存在的问题，为改进部门管理工作提供决策依据。

一、访谈对象

本次访谈对象包括富民县款庄镇人民政府项目相关负责人、拖卓村委会相关人员等。

二、访谈内容

本次访谈的内容主要包括2020年富民县款庄镇拖卓村扶贫基础设施建设资金决策、项目管理以及项目经验、做法等相关情况。

三、访谈类型和访谈方式

评价项目组在前期调研准备以及进行受益对象满意度调查问卷工作时，采取座谈方式和开放性访谈的方式对富民县款庄镇人民政府项目部门相关负责人、拖卓村委会相关人员进行访谈。

四、访谈内容汇总

根据实际访谈情况，评价项目组整理汇总了现场访谈意见，

访谈内容汇总情况如下所示:

1.2020年富民县款庄镇拖卓村扶贫基础设施建设资金实施背景

以党的十九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为指引，全面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市、县关于精准扶贫、精准脱贫工作部署。改革创新扶贫体制机制，动员全社会力量参与。坚持精准扶贫、精准脱贫，强化党政同责，一把手负总责的责任制。坚持大扶贫格局，注重扶贫同扶志、扶智相结合。实施乡村振兴战略，重点解决贫困人口增收问题，巩固脱贫成果，不断提高脱贫质量，做到脱真贫、真脱贫。紧扣“两不愁、三保障”和饮水安全要求，逐步改善农村人居环境，切实为人民群众办实事、谋福利。

根据《中共款庄镇委员会会议纪要》（第六期）为改善拖卓村人民群众生产、生活条件，同意2020年第二批拖卓村村委会拖卓村扶贫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实施方案。

2.2020年富民县款庄镇拖卓村扶贫基础设施建设实施情况

通过对2020年富民县款庄镇拖卓村扶贫基础设施建设项目资金资料进行详细核查、实地勘查核实及与富民县款庄镇人民政府沟通。富民县款庄镇人民政府编制了《富民县款庄镇2020年拖卓村委会拖卓村扶贫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实施方案》，并经《富民县人民政府关于同意2020年第二批7个基础设施和1个环境卫生整

治1个环境卫生整治扶贫项目实施方案的批复》（富政复〔2020〕14号）同意实施项目。款庄镇人民政府于2020年4月1日通过发布竞争性谈判公告依法开展2020年富民县款庄镇拖卓村扶贫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政府采购活动，经过评定并公示，中标供应商为云南文诚建筑有限公司，中标金额78.93万元。双方于2020年4月23日签订《建筑工程施工合同》，合同约定：1.拖卓村内道路硬化6750平方米；2.村内人畜饮水管网3800米，合同金额78.93万元；合同工期2020年4月25日-2020年5月25日；付款方式：按工程进度进行拨款，工程进度付款80%，验收合格后付款至97%，剩余3%作为质量保证金，缺陷责任期限12个月。实际竣工时间为2020年9月22日，于2020年11月18日完成拖卓村扶贫基础设施建设验收工作。2021年5月24日富民县款庄镇人民政府和富民县款庄镇拖卓村民委员会签订《扶贫资产托管协议》、《扶贫资产委托管理协议》，将本项目建设资产移交至富民县款庄镇拖卓村民委员会后续维护及管理。

3.2020年富民县款庄镇拖卓村扶贫基础设施建设资金管理情况

2020年富民县款庄镇拖卓村扶贫基础设施建设项目项目由富民县人民政府决策，富民县财政局负责扶贫建设资金的筹集安排和拨付工作，富民县款庄镇人民政府主管。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各部门明确责任，合理分工，密切协作，确保了拖卓村扶贫基础

设施建设工作顺利开展。

4.2020年富民县款庄镇拖卓村扶贫基础设施建设资金主要经验及做法

1.成立了款庄镇项目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加大项目宣传力度，广泛征求群众意见，确定项目村，确定项目建设内容及实施方案，负责项目的实施、管理、监督工作。

2.做好项目实施的跟踪检查工作。定期不定期地对项目实施情况和经费使用情况进行跟踪检查，对能实现预期绩效目标的项目予以充分肯定，对进展缓慢，预期绩效目标较差的项目，及时进行协调和提出整改措施，确保项目实施工作正常运行，达到预期绩效目标。进一步健全和完善财务管理制度及内部控制制度，创新管理手段，用新思路、新方法，改进完善财务管理方法。

附件 4:

富民县款庄镇拖卓村扶贫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受益对象满意度调查问卷汇总分析报告

根据《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 号）、《〈昆明市本级部门预算绩效自评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昆财绩〔2018〕60 号）等文件要求，评价项目组在进行现场勘查过程中，对 2020 年富民县款庄镇拖卓村扶贫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以下简称“该项目”）受益对象开展了满意度问卷调查。现将本次受益对象满意度问卷调查汇总情况报告如下:

一、调查对象

本次满意度问卷调查的对象确定为拖卓村村民。

二、调查内容

评价项目组根据《〈昆明市本级部门预算绩效自评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昆财绩〔2018〕60 号）相关规定，结合项目前期调研实际情况设计了“关于 2020 年富民县款庄镇拖卓村扶贫基础设施建设项目项目受益对象满意度调查问卷”，问卷共设计了 7 道问题以及受益对象对该项目建设的意见和建议，通过对该项目的社会效益、总体实施等方面的满意度进行调查。

三、调查方法和抽样方式

本次问卷调查对象为拖卓村村民，并采取随机抽样的方式开展满意度调查。保证问卷调查结果具有代表性，评价项目组在现

场勘查时，抽取样本100份，每份样本发放调查问卷1份，共计发放调查问卷100份，收回有效问卷98份，有效问卷收回率98%。

四、问卷的发放和回收

因受益对象信息涉密，本次问卷调查由款庄镇人民政府协助评价项目组调查人员负责组织问卷的现场发放和回收。

五、问卷调查结果汇总

为客观、真实反映本次调查对象对该项目实施情况的满意度，本次每份问卷调查总分值设定为100分，问题1、2、3、4从左到右分值依次设定为10分、0分；问题5、6、7从左到右分值依次设定为10分、5分、0分。对各个满意度问题再进行加权平均，得出受益对象的平均满意度为98.47%。调查数据汇总详见表1。

表1 受益对象满意度调查问卷汇总表

序号	问卷内容	满意度及取得的效果	标准分值	份数小计	最终满意度得分	单项满意度
1	您是否了解拖卓村扶贫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了解	10	98	10	100%
		不了解	0	0		
2	拖卓村道路硬化项目实施后，是否对您的出行有所改善？	有显著改善	10	98	10	100%
		没有改善	0	0		
3	拖卓村人畜饮水管网改建后，饮水安全性是否提升？	有很大提升	10	98	10	100%
		没有提升	0	0		

序号	问卷内容	满意度及取得的效果	标准分值	份数小计	最终满意度得分	单项满意度
4	道路建设和饮水管网改建实施后，您觉得有改善居住环境吗？	有很大改善	10	98	10	100%
		没有改善	0	0		
5	您认为道路建设和饮水管网的改建是否符合社会发展？	符合	10	95	9.85	98.47%
		一般	5	3		
		不符合	0	0		
6	道路建设和饮水管网改建实施后，拖卓村周边的商店或人流量是否增多？	增多	10	88	9.23	92.35%
		有增加，但不是很明显	5	5		
		和以前一样，没什么变化	0	5		
7	您是否满意卓村扶贫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的实施？	满意	10	95	9.85	98.47%
		一般	5	3		
		不满意	0	0		
总体满意度			98.47%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机构名称：昆明景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玲　　注册号：9153010068125358XH



营业执照

(副本) 副本编号：3 - 3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3010068125358XH

名　　称	昆明景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类　　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住　　所	昆明市滇池路2号方舟大厦9楼912号
法定代表人	王玲
注册资本	壹佰伍拾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08年10月17日
营业期限	2008年10月17日　至　长期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办公用品、纸制品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复印件再次复印无效

登记机关

2018 年 1 月 18 日

Skyview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Co.,Ltd. 昆明景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5301000402266

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gsxt.ynaic.gov.cn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监制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机构名称：昆明景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主任会计师：王玲　　证书序号：NO.0003477

证书序号 0003477

说　明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云南省财政厅

二〇一八年　三　月二十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　　称：昆明景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首席合伙人：

主任会计师：王玲

经 营 场 所：昆明市滇池路2号方舟大厦9楼912室

组 织 形 式：有限责任

执业证书编号：53010154

批准执业文号：云财会[2008]51号

批准执业日期：2008-10-08

此复印件再次复印无效